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：江虹縈

電話：77343622

電子郵件：fanny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第二層決行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工教字第10510192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工教系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舉辦「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—2016專業英(日)文詞彙與聽寫能力大賽」相關活動訊息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與美國GLAD全球學習與測評發展中心合作，運用全球國際職能標準促進我國技職教育人才國際化，符應國際移動力(mobility)核心能力指標。同時為激發全國高中職、大專校院師生學習和活用職場專業外語詞彙與聽力，特辦理「華人資訊語文競技與創意設計大賞—2016專業英日文詞彙與聽寫能力大賽」分區賽，敬邀 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參加對象與資格：就讀高中(含技術型高中)、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(每位參賽學生均需有指導老師)及學校現任教師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本競賽依不同內容分專業詞彙組(本年度共13個專業職類)、專業英文聽力組(本年度以職場與生活應用英文類為主)、日文組等三大類組。



四、活動方式：本競賽採三級制，依序為校內賽、分區賽及全國總決賽。

(一) 校內賽由貴校逕向大賽工作小組提出申請始得辦理。

(辦理時間依各地區域賽截止日而定)。

(二) 分區賽活動時間與地點(實際詳細日期於網站公告)

1、北一區：暫訂於2016年11月26日(星期六)，假東南科技大學。

2、北二區：暫訂於2016年12月31日(星期六)，假健行科技大學。

3、南一區：暫訂於2016年12月17日(星期六)，假正修科技大學。

4、南二區：暫訂於2016年12月24日(星期六)，假嘉南藥理大學。

5、中區：暫訂於2016年11月12日(星期六)，假中州科技大學。

6、東區：暫訂於2016年11月19日(星期六)，假國立宜蘭大學。

五、敬請通知貴校各系科與相關英日語教師、專業科目教師(含主任)及相關各教學中心或處室，列入暑假與下學期活動行事曆中。

六、競賽活動日期與地點，注意事項、評分規則及活動實施要點等說明，詳如網站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2016glad/>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科技與工程學院工業教育學系技術職業教育研究中心

2016-08-10
12:53:54

校長 張國恩

擬定：

一、公告於本校文件公告系統。

二、請有興趣之同學踴躍參加。

三、文存。

1050811
學務處 楊婷婷
課外活動組組員

秘書 侯東成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 張英陣
學生事務處

代為
決行